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2021年报审计机构，该所于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拟聘任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2021年报审计服务。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

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3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018人，其中有4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19年度收入总额为105,772.1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2,969.01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46,621.72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10家上市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25,290.04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古井贡酒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38家。

3.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7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4.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

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

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迪，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供审计服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嘉诚，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陶亮，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华谊嘉信、捷捷微电、万润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刘迪、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陶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嘉诚近3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资料、经验与能力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且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3.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董事会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